

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万元，属于      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万元，属于      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察哈尔右翼前旗三岔口乡（单位名称）的察右前旗三岔口乡农文旅融合发展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察右前旗三岔口乡农文旅融合发展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奥胜建设（内蒙古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452.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8.8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\_\_\_\_\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\_\_\_\_\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奥胜建设（内蒙古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5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奥胜建设(内蒙古)有限公司  [小微企业库说明](#) [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](#)

奥胜建设(内蒙古)有限公司 [其他有限责任公司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4MAE0W35D39

成立日期: 2024年09月27日

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奥胜建设(内蒙古)有限公司 [其他有限责任公司](#)

[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4MAE0W35D39	注册资本:	1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4年09月27日	行业	住宅房屋建筑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

[经营异常信息](#)

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

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

[更多信息](#)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 
奥胜建设(内蒙古)有限公司 2026-07-05 14:11:28